**本文件已经我单位审定,请按此文件发布！**

 **采购人盖章：**

 **日期：**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PTLX20221207**

 **项目名称: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

**（二期）监理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采购邀请函

 二、采购服务一览表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说明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五、磋商程序与评审方法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七、质疑和投诉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草案**

 **第五章 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对下列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编号：**PTLX20221207

**二、项目名称：**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监理采购项目

**三、时间安排**（北京时间）

1、购买谈判文件、报名时间:2022年12月14日至2022年12月25日。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2022年12月26日9：00，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地点安排**：

1. 报名、咨询、来往信函地点：莆田市城厢区建绣路221号201#。
2. 响应文件递交、磋商地点：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莆田市城厢区建绣路221号201#)，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人的工作人员接收。

**五、****供应商资格标准：**

1. 供应商应具有投标项目的经营范围，请提供供应商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复印件。

2、供应商代表必须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关于参与本项目报价的授权，请提供负责人授权报价代表的授权委托书(报价代表是负责人无需)和报价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注：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六、地点安排：**

1、咨询及来往信函：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莆田市城厢区建绣路221号201#）。

2、响应文件递交和开启地点：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评标室。

**七、**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事项提出疑问的，请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5天，以信函的形式与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人联系。

八、我中心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本项目的采购公告、更改通知、答疑纪要、评审结果等信息，请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不再另行通知。若潜在供应商没有在以上网站上查询下载相关更改通知和答疑纪要等信息而影响投标的，后果自行承担。

九、公示期：3个工作日

采购单位：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潘老师 联系电话: 18605941531

|  |
| --- |
|  |

招标代理机构：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莆田市城厢区建绣路221号201#

联系人：小翁 电话/传真：0594-2682896

邮箱：6617863@163.com

**附：采购服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服务及技术要求 | 数量 |
| 1 | 1 | 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监理 | 详见第三章 | 1项 |
| 合同签订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约《采购合同》。 |  |
| 服务期：从合同签订后，项目监理结束。 |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 定地点。 |

**备注：1、供应商应按合同包投标，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2、本批采购设定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合同包最高限价为230000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监理采购项目采购人名称：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项目编号：PTLX20221207 |
| 2 | 3 | 供应商资格标准：1、供应商应具有投标项目的经营范围，请提供供应商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复印件。2、供应商代表必须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关于参与本项目报价的授权，请提供负责人授权报价代表的授权委托书(报价代表是负责人无需)和报价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注：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
| 3 | 11．1 | 磋商有效期：响应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历日。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 4 |  |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采购公告接收人：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响应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
| 5 | 12 | 磋商保证金：**合同包1：人民币贰仟叁佰元整(￥：2300.00元)、**投标保证金以转账、电汇或招标公司认可的其他形式提交，不直接接受现金或汇票，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帐为准**(投标保证金转账单或电汇单上必须注明所投标的招标编号**，**否则不予确认)**。投标人在缴纳保证金时必须以公司的账户或公司的名称缴纳，不得以投标代表个人的名称缴纳。 |
| 6 |  | **磋商程序与评审标准方法：**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磋商程序与评审标准方法详见第二章第五部分。 |
| 7 | 23．1 | 采购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 8 |  | 招标服务费：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中标金额\*1.5%标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人交纳成交服务费。 |
| 9 |  | 评审结果公示网站：评审结束后，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网 |
| 10 |  | 一、**无效投标条款：**1、响应文件逾期送达。2、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包括提交的各类复印件、图纸）。3、投标内容、技术标准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4、未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5、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6、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7、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8、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二、重大偏差与细微偏差条款****1、重大偏差：****（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2）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3）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4）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5）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6）响应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7）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注：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若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认定为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2、细微偏差：**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 磋商小组判定细微偏差依据响应文件，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根据响应文件细微偏差的具体情况判定作无效标处理。 |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1. 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1. 3 参与此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2“采购人”系指项目实施机构。

2．3“磋商供应商”、“供应商”系指接受招标邀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企业法人。

2．4“服务”系指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建设、验收及提供相应服务承诺等的义务。

**3．供应商资格条件和合格的服务**

3.1供应商应具有投标项目的经营范围，请提供供应商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复印件。

3.2供应商代表必须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关于参与本项目报价的授权，请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供应商代表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无需)和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磋商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与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供应商代表**

供应商代表指全权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响应文件主要内容统一格式）。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 1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的资料，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之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竞争性磋商邀请

（2）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3）供应商须知

（4）合同草案

（5）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格式

6.2 除非有特殊需要，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本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有设施、配套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7．1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但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送达或寄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分送已报名并购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7.2供应商所提供的联系电话及通信地址应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能方便地与供应商取得联系，若由于该方面的原因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函件无法送达供应商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在磋商采购会前召开答疑会。如果召开答疑会，将通知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磋商供应商。

**8．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8．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在“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网”发布通知的形式通知，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2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已经报名并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具有的约束力。

8．3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澄清（答疑）纪要、采购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书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采购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8. 4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你误读、误解修改书面导致的不利后果，不负任何责任。

8.5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如质疑、投诉、技术咨询等，应采用书面形式。

 **特别提示：磋商文件如有澄清、修改，公告将在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网网上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密切关注上述网站并下载相关信息，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相同内容如有多次修改，以最后一次修改为准）。磋商供应商未下载澄清、修改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编写要求**

9．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以使其文件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做出进一步审查的要求，否则其谈判响应将有可能被拒绝。

9．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检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所有的须知、格式、条款、技术、规格和其它资料，并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9．3采购文件“主要内容格式”中的各项内容和表格为评审的重要参考内容和依据，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要求统一编写编制，否则，由于被误读、漏读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磋商语言、载体**

10．1响应文件及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采购文件中载明的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中涉及的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的，必须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文。未按要求提供中文译本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不符合。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供应商应提供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及翻译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计量单位**

磋商标的除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由报价部分及技术商务部分组成，响应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后将不予退还。

12．1**响应文件报价部分(单独编制、胶装成册并密封)：**

(1)报价一览表

(2)评审优惠单项报价统计表(若有)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2.2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单独编制、胶装成册并密封)：**

投标资格证明材料

投标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磋商文件和法律法规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其他技术商务材料

投标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

技术服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上述响应文件书按先后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用密封袋密封装好，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响应书须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或打印，且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3.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3．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款。**

13. 2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在响应文件的适当位置注明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有法定代表人或磋商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为保护供应商的利益，组成响应文件的响应书和资格证明文件均要求编制封面、目录、页码，并装订成册，图片应单独成册。

13. 3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在每一份谈判响应书上要明确“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装袋密封提交。因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拒绝等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4.本次采购设有最高限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响应报价为无效报价，且不能成为成交人。

15.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建设及服务期内的一切费用。

**16.磋商保证金**

16.1磋商保证金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6.2磋商供应商应从其账户银行转账或电汇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提交本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保证金。

**16.3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6.4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竞争性磋商免受磋商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6.5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6.6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袋密封，并标明磋商响应项目编号、报价货物名称。

18．2密封件上注明“ 之前不准启封”（指磋商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的字样，封口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9.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9.1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由磋商供应商代表送至磋商地点。递交响应文件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填写签字表。

19.2出现第8款因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响应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9.3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4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后，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或监督人员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公证人员检查并公证。

**20.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20.1竞争性磋商小组将拒绝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收到的磋商响应文件。

21.磋商响应文件撤销

21.1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撤销，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撤销的书面通知。

21.2磋商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按第16条第8款规定，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五、磋商程序与评审方法**

**22、磋商小组与磋商程序**

22．1成立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特点和有关规定组成磋商小组，该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组成。

22．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2．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信息或者其他与磋商有关的信息。

22．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5最后报价

22.5.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不足三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5.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有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2.5.3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响应书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5.4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2.6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磋商、报价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根据磋商采购文件的成交原则，向采购单位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3、评审方法和成交原则：

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从高到低原则上推荐1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磋商小组将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具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评审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分=技术分＋商务分＋价格分。

4、磋商小组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对价格、技术、商务部分进行评分(技术、商务部分的得分，采用算术平均方法分别计算有效供应商的服务、商务两个部分的各自最终得分(取小数点后的2位数)，并汇总统计算出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相加算出综合分。得分相同的，按价格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价格分相同的，依次以技术分、商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相同的，以抽签形式确定。磋商小组按评审后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顺序推荐1家成交侯选供应商。

5、若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材料不真实，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各部份评分分值分布如下：

主要评标因素如下：

磋商小组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供应商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按合同包分别进行评估。评分将按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和报价部分分别进行，计算出相应合同包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将被推荐为该合同包的中标候选人。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 则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进行排列，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该合同包的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也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该合同包的中标候选人；若技术部分得分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会采用记名投票,得票最多者为中标候选人。**（仅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若中标人不履行合同，本次招标流标。）分值分布如下：**

**一、技术项 满分74分**

**二、商务项 满分 16分**

|  |
| --- |
|  |
|  |

**三、报价部分 满分 10分**

一、技术项 满分为74分。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1、技术响应 | 36 | 根据各供应商对第三章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技术要求逐项响应承诺和应答，由评委进行评议评分，响应人所投的服务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及要求的得36分，正偏离不加分。有负偏离情况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1分，扣完为止。 |
| 2、本项目的整体理解和把握 | 3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建设背景分析，对项目概况、主要建设内容的理解程度等综合评分：需求理解透彻、方案描述清晰，得3分；需求基本理解、方案描述出重点，得2分;需求理解一般、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需求或有偏离用户的要求，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3、本项目重点、难点、业务特点制定的相应监理策略与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业务特点制定的相应监理策略与措施等综合评分：需求理解透彻、方案描述清晰，得3分；需求基本理解、方案描述出重点，得2分;需求理解一般、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需求或有偏离用户的要求，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4、项目质量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质量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5、项目进度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进度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6、项目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7、项目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变更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8、项目建设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文件管理、安全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建设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文件管理、安全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9、项目建设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针对项目建设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10、项目施工与验收阶段服务工作方案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针对项目施工与验收阶段服务工作方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11、本项目建设的咨询建议 | 3 |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项目建设的合理建议等综合评分：方案具体、合理和到位的，得3分；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和较到位的，得3分；方案部分具体、部分合理和部分到位的，得1分;无或其他得0分。  |
| 12、项目配备的总监理工程师 | 3 | 本项目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IT服务项目经理证书、ITSS评估师证书的每项证书得1分,满分3分。【备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开标日期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单位代扣个人所得税记录，无提供不得分。】项目配备监理人员不可重复得分。 |
| 13、项目配备的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 2 | 本项目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满分2分。【备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开标日期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单位代扣个人所得税记录，无提供不得分。】项目配备监理人员不可重复得分。 |
| 14、项目配备的监理工程师 | 3 | 本项目拟派的监理工程师，同时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满分3分。【备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开标日期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单位代扣个人所得税记录，无提供不得分。】项目配备监理人员不可重复得分。 |

二、商务项 满分为16分。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1、信息系统相关证书 | 1 |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标准贯标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通信工程监理资质 | 1 | 投标人具有通信工程监理资质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ITSS信息技术服务咨询 | 1 | 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咨询设计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4、信息安全服务资质 | 1 |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三级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三级服务资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1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涵盖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 | 投标人具有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涵盖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 | 投标人具有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涵盖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的得1分。(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公司技术实力 | 3 |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本次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参与并所完成的信息化监理项目获得客户满意评价的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个客户满意的评价证明项目的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该项目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及加盖采购人单位公章的满意评价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同一个客户单位的不重复得分。本项不与业绩或项目经验重复得分。 |
| 7、投标人业绩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从2018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开标时间止（日期以验收报告为准）独立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同类项目业绩的得1分，满分3分。【有效业绩须提供中标或成交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或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未完整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者本项业绩不得分。 |
| 8、服务响应 | 3 | 为了保证服务的便捷性，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相关合理保障措施及举证资料，由评委进行横向比较，服务响应时间短、技术保障团队实力优的得3分，服务响应较短、技术保障团队实力较优的得2分，服务响应长、技术保障团队实力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或措施不合理的不得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开标日期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单位代扣个人所得税记录，否则不得分。 |

**（三）报价部分评分   满分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综合得分：＝一＋二＋三**

1. 重大偏离

24.1重大偏离系指磋商供应商磋商后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磋商供应商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24.1.1磋商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24.1.2超出经营范围磋商的；

24.1.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24.1.4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4.1.5磋商响应货物性能、数量、交货时间、售后服务承诺不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24.1.6付款方式不符合本次采购规定的；

24.1.7未按照本文件第二章第14条规定报价的。

24.2存在重大偏离的供应商将不能成为成交人。

**25、磋商响应的澄清、说明和修正**

25.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5.2磋商供应商在进行澄清、说明或者修正是，不得阐述与问题无关的内容，未经允许不得向磋商小组提供新的材料。

25.3如果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低于成本价，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磋商供应商限期进行解释。若该磋商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作出的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磋商响应。

25.4报价金额大小写修正原则：报价金额如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6、保密和披露

26.1凡事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均不向磋商供应商或其他与磋商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和评审过程有关资料，均不得向其他人员和单位透露，除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单位和依法可查阅的单位外。

26.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合同签订后，无须事先征求成交供应商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成交货物的有关信息以及合同条款等。

27、磋商小组终止磋商

27.1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小组应当终止磋商。如磋商小组终止磋商，应将理由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

（1）因情况变化，不在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线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7.2磋商终止后，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择期或另择方式进行该项目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28．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8．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8．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3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1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说明或修正文书做实质性修改。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9．2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本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第三章 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

**合同包1：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监理采购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1.1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项目1：**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 | 单位 |
| 1-1 | 智能消防建设  | 1 | 批 |
| 1-2 | 安防二期建设  | 1 | 批 |
| 1-3 | 实训室智能化系统建设  | 1 | 批 |
| 1-4 | 师生文档云一期建设  | 1 | 批 |
| 1-5 | 图书馆电子资源建设  | 1 | 批 |
| 1-6 | 校园广播建设  | 1 | 批 |
| 1-7 | 资源发布与访问控制  | 1 | 批 |
| 1-8 | 系统集成和人员培训  | 1 | 批 |
|  标的合计约：22710940.60元 |

**1.2新校区迁建信息化项目（二期）项目2：**

|  |  |  |  |
| --- | --- | --- | --- |
| 目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 | 单位 |
| 2-1 | 服务器资源建设  | 1 | 批 |
| 2-2 | 二期计算机网络建设  | 1 | 批 |
| 2-3 | 一卡通建设  | 1 | 批 |
| 2-4 | 统一运行中心（IOC）建设  | 1 | 批 |
| 2-5 | 原厂驻点网络运维服务  | 1 | 批 |
| 2-6 | 系统集成和人员培训  | 1 | 批 |
|  标的合计约：25137724元 |

**合同包1：商务条件**

一、验收

| 验收期次 | 验收期次说明 |
| --- | --- |
| 1 | 按监理行业标准验收 |

**二、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100 | 服务期满后，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100%。 |

**第四章 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            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                     ；

4.2交付地点：                     ；

4.3交付条件：                     。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供应商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1.3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第一册 技术、商务部分**

**（正本/副本）**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目 录**

1. 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

2.技术参数和商务偏离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5.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6. 法人代表授权书

7. 营业执照……等

8.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9. 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1**

**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 **品目号** |  | 货物名称 |  | 品牌型号 |  | 数量 |  |
| 规格、配置、参数、质量及性能等详细说明： |

注：供应商应写明报价所有货物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与性能等。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2 服务要求和商务偏离表**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品目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条目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内容及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代理人)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供应商代表姓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磋商、谈判、签约、接受监督处理等。供应商代表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附件4**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4－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招标代理人)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第 (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磋商文件“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 (合同包/品目号) (货物名称)，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附件4－2**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供应商概况：

 Ａ．供应商名称：

 Ｂ．注册地址：

 Ｃ．成立或注册日期：

 Ｄ．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其中 国家资本： 法人资本：

 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Ｅ．最近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1)固定资产合计:

 (2)流动资产合计:

 (3)长期负债合计:

 (4)流动负债合计:

 Ｆ．最近损失表(到 年 月 日为止)。

(1)本年(期)利润总额累计：

(2)本年(期)净利润累计：

2．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在国内主要招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人名称 | 地址 |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运行状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见下附件。

5、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项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4－3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致：招标代理人

现附上由 （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 (正/副)本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注：法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经年检合格的内容，由企业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4－4**

**参加本项目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莆田龙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58号文件的规定，特作如下声明：

一、在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二、我方若被采购人确定为中标人，同意并接受各单位或个人的监督审查。

三、经查实我方若有虚假声明，同意招标采购单位对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处罚，因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声明行为的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如投标保证金不能弥补我方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我方同意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四、我方自愿将本声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内容。

五、本声明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此声明是由（供应商全称） 以（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为全权代表的身份提交的。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4－5**

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项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5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招标代理人)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招标中投标(项目编号： )，如获中标，我们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招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并在我方货款中扣除招标服务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6**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致：招标代理人

我方参与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合同包 的投标，我方以(同城转帐、异城电汇、现金银行缴款)形式向贵方帐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大写 元)(小写￥ 元)，因(中标、未中标)，请贵公司将相关款项结清后给予办理退还，并退还到我方以下帐户中：

供应商全称：

开户行全称：

账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 期：

**采 购 项 目**

**投 标 文 件**

**第二册 报价部分**

**（正本/副本）**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供应商名称 ：**

 **日 期 ：**

 **（一） 投 标 书**

致：\*\*\*\*\*\*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1）技术商务部分

（2）报价部分

（3） 以 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详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报价总价（国内现场交货价）为人民币 ，即 （中文表述）。

2.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3.供应商保证遵守磋商文件的全部规定，供应商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4.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本响应文件自开标日起投标有效期为：在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6.如果发生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条所述情况，则同意招标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7.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数量 |
| 1 |  |  | 1项 |
| 合同签订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约《采购合同》。 |
| 服务期：从合同签订后，项目监理结束。 |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 定地点。 |

供应商(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规格 | 来源地 | 单价（现场） | 数量 | 总价（现场）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最后报价一览表（磋商现场填写，打印时删掉这段）**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数量 |
| 1 |  |  | 1项 |
| 合同签订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约《采购合同》。 |
| 服务期：从合同签订后，项目监理结束。 |
|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 定地点。 |

注：1.请响应人在磋商现场地两份此空的表格(需有盖公章)的文件两份,以备最后报价使用。（多准备一份是留着因响应人填写错误或其它原因而作备用）

 供应商代表签字：

**附：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册)和（报价部分册) 胶装装订成册范本** 